

盐边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文件

盐边语委〔2020〕1号

盐边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2020年语言文字工作计划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进一步提升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水平，加强对我县语言文字工作的管理，巩固语言文字验收成果，特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等法律法规，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全面提高语言文字管理水平和应用能力，增强语言文字工作创新能力和服务功能，全面完成语言文字工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积极推进全县语言文字工作持续发展，提高县域内公民“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字”意识，形成“上下联动、三级管理、条块结合、齐抓共管”的语言文字工作格局，为全县语言文字工作均衡发展打下坚实基

础。

二、工作思路

全面贯彻落实《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实施办法》，根据攀枝花市县（区）人民政府 2020 年教育工作任务，按照《盐边县推普脱贫攻坚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实施方案》提出的目标任务，以依法管理语言文字工作为重点，以开展宣传教育和普及规范标准为基础，以推广普通话和社会用字督查为抓手，着力做好农村青壮年劳动力和贫困人口“人人通”推普脱贫培训工作。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革命传统教育、中小学普通话教学和测试工作。综合运用法律、行政和教育等手段，进一步对社会用语用字进行有效监督和积极引导，提高全县语言文字工作规范化水平和管理水平。

三、主要工作

（一）营造良好的语言文字工作氛围

通过广播、电视、板报、印发宣传资料、设立永久性宣传牌等多种形式，大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和《四川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在全社会营造依法正确使用语言文字的良好氛围。

1.党政机关单位将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纳入目标管理，公务人员在接待、发表讲话、发布信息等履行公务时使用普通话，不断提高公共服务行业从业人员用语用字意识。

2.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的教职员工以普通话为基本的教育教学用语，以规范汉字为基本的教育教学用字，全体教职员工和学生，在校内外各项活动中使用普通话，使普通话成为教学语言、

校园语言、工作语言，全面提高学生使用普通话写规范字能力，进一步增强师生员工的语言文字规范化意识。

3.新闻媒体单位，把推广普通话、用规范字纳入行业管理，完善制度，落实责任，大力宣传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及规范知识，推广学习经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4.县语委会各成员单位加大推广普通话监督力度，督查引导超市、商店、餐饮、旅馆等服务行业从业人员以普通话为服务用语，进一步提高公共服务行业的服务水平。

（二）做好县域普通话普及调查工作

积极部署普通话普及调查工作，按要求完成县域普通话普及情况调查工作任务，提高县域普通话的普及率。

（三）全面推进推普脱贫攻坚行动计划工作

充分发挥普通话在提高劳动力基本素质、促进职业技能提升、增强就业能力等方面的重要作用，积极开展脱贫攻坚计划对农村青壮年劳动力和贫困人口的“人人通”推普脱贫培训。

1.创造学习条件，创新学习方式，结合脱贫乡镇旅游服务、产业发展、劳务输出等需求，对不具备普通话沟通能力的青壮年农牧民进行专项培训，使其具有使用普通话进行基本沟通交流的能力。

2.脱贫乡镇每个行政村举办“人人通”推普脱贫培训班，由驻村干部和村民委员会负责组织村民集中开展普通话专项学习培训，鼓励村民借助信息化学习工具和资源自主学习普通话。

3.由脱贫乡镇与本乡镇学校衔接，中心校负责组织师资定期给推普培训班授课。经过培训考试合格的学员，落实相关资助政

策，并由扶贫部门优先推荐就业、学习机会。

（四）开展传承中华经典诵写讲系列活动

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创新活动方式，丰富活动载体，展示学校特色，提升学生的文化素质和道德素养，增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意识。

1.开展“说普通话、写规范字、创文明城、做文明人”活动。结合盐边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开展普通话演讲、征文、汉字书写比赛等活动，使“说好普通话，写好规范字”成为学生的自觉行动，提升学校师生用语用字意识。

2.认真组织第 23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以市语委等部门的文件精神为指导，制定并实施“推普周”活动方案，指导语委会各成员单位扎实开展第 23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营造浓厚的“推普周”活动氛围，使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范标准深入人心。

3.积极开展中华经典诵写讲活动。把中华经典诵写讲活动作为素质教育和对青少年进行思想道德教育的重要内容，做好全县教育系统经典诵写讲和传统节日系列活动的宣传发动、逐级评审、选拔工作，增强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意识。

（五）持续开展规范社会用语用字工作

1.新闻媒体加强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宣传报道，提高社会用语用字意识。

2.县语委会各成员单位进一步加强公文格式规范化管理工作，确保用语用字、标点符号等使用规范。

3.中小学校积极开展“啄木鸟”纠错行动，对各种宣传栏、宣

传册、板报、标语、门户网站、公共场所、街区等用语用字不规范现象进行清理。

4.县语委会各成员单位深入开展社会用字执法检查集中整治活动，加强对名称牌、招牌以及广告制作等行业人员用字用语管理，有效纠正不规范用语用字行为；对用字错误的单位（个人）填发限期整改书，并督促其整改，提高从源头上规范社会用语用字意识。

（六）认真做好普通话水平测试报名工作

加大对社会人员及普通话水平不达标人员进行普通话测试工作的宣传力度，积极配合市普通话水平测试中心，及时将有关通知及测试信息发布，做好一年两次的普通话测试报名工作，满足学校、社会对普通话培训测试的服务需求。

（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积极完成上级交办的各类语言文字工作，按时按质按量完成相关任务，力争我县语言文字工作再上新的台阶。

盐边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2020年3月24日

盐边县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2020年3月24日印发
